

复试号：\_\_\_\_\_

#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

## 2020 年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

本人\_\_\_\_\_（身份证号\_\_\_\_\_）参加公安大学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，我已阅知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第二百八十四条等有关考试违规违法处理规定。本人承诺：

一、遵守当地政府和北京市政府疫情防控期间各项要求，做好个人防护，确保身体健康安全；

二、如实提供个人信息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，不隐瞒个人真实情况；

三、在政审、体检、心理测试等环节，诚实守信，不弄虚作假；

四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不违纪、不作弊；

五、复试期间不录像、不录音、不拍照、不截图，不在微信、微博等自媒体平台传播扩散复试有关内容。

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人自愿接受学校做出的取消复试资格、取消录取资格、取消学籍等处理决定；构成犯罪的，本人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！

承诺人签名：\_\_\_\_\_

承诺日期：2020 年 5 月 \_\_\_\_ 日